

证券代码:0002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2-040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近日,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众传媒”)全资子公司上海分众鸿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分众鸿信”)认缴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参与投资由中信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信资本”,登记编号:P1006643)作为基金管理人,苏州信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宸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的苏州信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宸基金”、“合伙企业”)、由北京创新奇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新奇智”,登记编号:P106430)作为基金管理人、厦门捷波者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捷波者云”)作为普通合伙人的合肥捷波者双字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捷波者基金”、“合伙企业”)两笔定向增发,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并签署相关协议。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参与投资基金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一)专业投资机构情况

1.机构名称:苏州信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成立时间:2021年8月18日  
3.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苏尚鼎基金小镇10幢2-139室  
4.执行事务合伙人:中信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作坦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 投资人                            | 投资人类型  |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 出资比例(%) |
|--------------------------------|--------|--------------|---------|
| 中信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有限合伙企业 | 60           | 100     |
| 捷波者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br>(普通合伙人/自然人) | 有限公司   | 590          | 99.00   |
| 合计                             | -      | 6,000        | 100.00  |

8. 关联关系:信宸投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9. 经营查询:信宸投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基金管理人

1.机构名称:中信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成立时间:2009年7月15日  
3.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新华路3678号宝风大厦18层1865  
4.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津跃波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张德滨  
6.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 投资人            | 投资人类型  |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 出资比例(%) |
|----------------|--------|--------------|---------|
| 天津跃波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10,014       | 99.99   |
| 张德滨            | 自然人股东  | 1            | 0.01    |
| 合计             | -      | 10,015       | 100.00  |

8. 中信资本(登记编号:P1006643)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履行了基金管理人登记义务。

9. 关联关系:中信资本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10. 经营查询:中信资本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信宸基金基本情况及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基金名称:苏州信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3.截至本公告日,信宸基金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 合伙企业名称               | 合伙人姓名 |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 出资方式 |
|----------------------|-------|--------------|------|
| 苏州信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普通合伙人 | 6,000        | 现金   |
| 苏州工业园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有限合伙人 | 21,000       | 现金   |
| 信宸基金人海寿险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50,000       | 现金   |
| 青岛盛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有限合伙人 | 30,000       | 现金   |
| 中信信泽投资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14,100       | 现金   |
| 捷波者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10,000       | 现金   |
| 宁波磐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有限合伙人 | 10,000       | 现金   |
| 上海分众鸿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有限合伙人 | 10,000       | 现金   |
| 合计                   | -     | 151,200      | -    |

4. 出资方式:全体合伙人出资方式均为人民币现金出资。

5. 出资进展:各合伙人的认缴出资原则上遵循《合伙协议》约定的出资顺序,各合伙人的第一笔和第二期实缴资本分别为其认缴出资额的30%、第三和第四期实缴资本分别为其认缴出资额的20%。

6. 存续期限:除非合伙企业提前解散,合伙企业一存续期限自合伙企业一成立之日起算,至首次交割日后的第(8)个周年日为止。为有效存续合伙企业一所有投资项目,普通合伙人有权决定将存续期限延长(1)年,此后,经普通合伙人提议并经普通合伙人持有有限合伙权益之51%的有限合伙企业人批准,可决定再延长(1)年。存续期限自根据合伙协议之约定而相应顺延。

7. 退出机制:合伙企业一从被投资公司退出时,普通合伙人应考虑多种退出路径,包括但不限于首次公开发行;并购收购投资者或财务投资者进行第三方出售;对被投资公司进行资产重组等。

8. 会计核算方式:以基金会计核算主体、单独核算,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

9. 管理方式: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10. 管理模式:合伙企业一的普通合伙人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公司投资管理团队提交的投资项目及退出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关键人士和投资管理团队中的高级管理人员组成。

11. 管理费:作为管理人提供合伙协议所述的投资管理及其他服务的对价,合伙企业一应按照管理协议约定自首次交割日起向管理人(或管理人指定的其他人)支付管理费。管理费的费率按2%/年,按如下方式计算:投资期内,按照每一有限合伙企业(关联关系人除外)的认缴出资的2%计算而得的年度管理费总额;投资期结束之后,按照应付该笔管理费当时每一有限合伙企业(关联关系人除外)在合伙企业一清算时终止或未决项目的投资成本中分摊的2%计算而得的年度管理费总额。

12. 收益分配机制:来源于任一投资项目(过桥投资除外)的可分配收入应首先在所有参与该投资项目的合伙人之间按照投资成本分摊比例划分,并将划分给普通合伙人或关联合伙人的部分分配给普通合伙人或关联合伙人,划分给有限合伙人的部分按照下列顺序在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之间进行分配:

(1) 返还有限合伙人之累计实缴资本;首先,100%归还于该有限合伙人,直至其按照本协议(1)项取得的累计分配金额等于截止该到该分配时该有限合伙人的累计实缴资本;

(2) 支付有限合伙人之优先回报;100%向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配(优先回报),直至该有限合伙企业累计分配金额等于(1)项取得的累计分配金额8%后的内部回报率(从每个拨款通知的到账日期起分别起算到前述分配款项自合伙企业一托管账户划入有限合伙企业指定银行账户之日为止);

(3) 届时;其次,100%向普通合伙人及/或关联合伙人分配,直至普通合伙人及/或关联合伙人根据本协议(4)项取得的累计分配金额等于(2)项取得的累计分配金额20%后的内部回报率(从每个拨款通知的到账日期起分别起算到前述分配款项自合伙企业一托管账户划入有限合伙企业指定银行账户之日为止);

(4) 80/20分配:以上分配之后的余额,80%归还于该有限合伙人,20%归还于普通合伙人及/或关联合伙人。

三、挑战者基金情况介绍

(一)专业投资机构情况

普通合伙人:厦门捷波者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成立时间:2020年11月20日  
3.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51号4楼411室-1单元  
4.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博  
5.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法律咨询;不得从事律师事务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股权结构:

| 投资人 | 投资人类型 |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 | 出资比例(%) |
|-----|-------|-------------|---------|
| 李博  | 自然人股东 | 4100        | 82.00   |
| 陈宇宁 | 自然人股东 | 500         | 10.00   |
| 陈宇  | 自然人股东 | 400         | 8.00    |
| 合计  | -     | 5,000       | 100.00  |

7. 关联关系:挑战者云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8. 经营查询:挑战者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基金管理人

1.机构名称:北京创新奇智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4年6月10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1号1号楼1层103

4.法定代表人:李博

5.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产品和其他金融产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5.不得从事证券投资业务;6.不得接受公众存款;7.不得从事法律禁止的其他经营活动;8.不得从事非法集资;9.不得从事涉及金融业务以外的经营活动;10.不得从事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11.不得从事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所在行业声誉的经营活动。)

6. 创新奇智(登记编号:P1064430)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履行了基金管理人登记义务。

7. 关联关系:挑战者云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8. 经营查询:挑战者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挑战者基金基本情况及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基金名称:合肥捷波者双字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3.基金规模:首期募集规模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截至本公告日,挑战者基金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 合伙人名称                    | 合伙人姓名   |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 出资方式 |
|--------------------------|---------|--------------|------|
| 厦门捷波者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普通合伙人   | 1,500        | 现金   |
| 厦门捷波者双字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有限合伙人   | 28,000       | 现金   |
| 合肥高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20,000       | 现金   |
| 合肥和邦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10,000       | 现金   |
| 北京捷波者(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有限合伙人   | 3,000        | 现金   |
| 北京聚信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3,000        | 现金   |
| 李博                       | 有限合伙人   | 2,000        | 现金   |
| 陈宇宁                      | 有限合伙人   | 1,000        | 现金   |
| 陈宇                       | 有限合伙人   | 1,000        | 现金   |
| 上海分众鸿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有限合伙人   | 10,000       | 现金   |
| 厦门捷波者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特别有限合伙人 | 9,500        | 现金   |
| 合计                       | -       | 80,000       | -    |

4. 出资方式:全体合伙人之出资方式均为人民币现金出资。

5. 出资进展:各合伙人认缴的认缴出资总额上部分三期缴付,其中,第一期出资金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百分之三十(30%)。第二期出资金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百分之四十

(40%)。第三期出资金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百分之三十(30%)。

6. 存续期限:合伙企业二的存续期限为基金存续期,为(7)年(“存续期”),自合伙企业二首次交割日起计算,其中前四(4)年为合伙企业二的“投资期”,投资期届满至存续期届满之日为合伙企业二的退出期(“退出期”)。

7. 退出机制:包括但不限于通过首次公开发行、向第三方出售等方式退出被投资公司。

8. 会计核算方式:以基金会计核算主体、单独核算,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

9. 投资方向:以消费行业、企业服务和文娱等领域,主要聚焦早期中、后期及成熟期的项目。

10. 管理模式:在与被投资公司签署任何有约束力的正式文件之前,基金管理人应当将对被投资对象的投资方案、投资额、尽职调查结果及交易文件报送投资决策委员会,在取得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批准后方可实施;合伙企业代表合伙企业与被投资对象签署有约束力的正式文件。

11. 管理费用:投资期内,认缴出资的百分之二(2%)/年,在投资期截止后,投资管理人不收取管理费;退出期及延长期间,管理费计算基数调整为合伙企业二已投资项目投资成本对应的合伙企业二实缴出资额减去已退出项目(含已核销的投资项目)投资成本(如已投资项目部分退出,应减去退出部分对应的投资成本)对应的合伙企业二实缴出资额之差,费率按百分之二(2%)/年。

12. 收益分配机制:合伙企业二的项目总收入,扣除投资管理收入,应当首先在各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对该等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比例进行初步划分,按此划分归属普通合伙人,和该有限合伙人的金额,应当实际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和该有限合伙人的,归属每一有限合伙人(不包括特殊有限合伙人)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实际分配:

(1) 首先,百分之百(100%)向各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截至该分配时该有限合伙人名录表第(1)项累计获得的分配额等于其届时已向合伙企业二缴付的实缴出资额。

(2) 其次,在上述第(1)项的分配之后,如有剩余,则剩余的部分应进一步向该有限合伙企业人进行分配,直至该有限合伙企业人就在第(1)项下累计获得的分配额实现了按照8%年单利计算的收益(“优先回报”),优先回报计算期间为有限合伙人每一期实缴出资额的出资之日起至有限合伙人收回投资成本实缴出资额之日。

(3) 再次,在上述第(2)项的分配之后,如有剩余,则剩余的部分应向普通合伙人分配,直至普通合伙人在本第(3)项获得的分配额,等于有限合伙人在上述第(2)项获得的分配额与普通合伙人在本第(3)项获得的分配额之和的百分之二十(20%)。

(4) 最后,在上述第(3)项的分配之后,如有剩余,则剩余的部分应分别向普通合伙人,和该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百分之二十(20%)和百分之八十(80%)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该有限合伙人在本第(1)、(2)、(4)项下所获得的分配额之和等于其在合伙企业二累计实缴出资额的百分之三十(30%)。

(5) 最后,在上述第(4)项的分配之后,如有剩余,则剩余的部分应向普通合伙人,和该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该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该等剩余部分的百分之三十(30%)和百分之七十(70%)。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五、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参与投资基金,依托投资基金合伙人的专业投资能力和经验,降低公司投资风险,帮助公司实现外延式扩张,积极把握产业发展中的良好机会,进一步拓宽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资渠道,增加投资收益,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为未来持续盈利能力提供有效保障。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1. 投资基金在依法设立后,后续能否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规定时限完成备案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2. 投资基金合伙人可能因未能按期足额认缴出资等客观因素导致投资基金未能成功募资资金的风险。

3. 投资基金在后续投资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资本市场、政策因素、投资标的企业自身经营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将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4.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其他事项

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的管理、投资及后续运营管理的发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2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2-039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否追溯调整或更正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项目                        | 本报告期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517,001,979.01  | -34,119           | 7,370,238,888.7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27,224,288.89    | -52,236           | 2,130,609,671.7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871,366,347.59    | -39,665           | 1,951,109,652.3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 4,643,378,299.8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94            | -52,236           | 0.147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94            | -52,236           | 0.147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84%             | -4.13%            | 11.18%           |
| 总资产(元)                    | 25,002,232,295.74 | 25,955,299,687.25 | -2,05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 18,760,921,120.64 | 18,379,400,976.51 | 1,736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
| 营业外收入   | 2,795,779,643.29 | 4,295,642,365.99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498,626.61      | -1,018,300.25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包括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 97,976,348.90    | 419,347,924.31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183,115.65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90,230,853.96  | -219,463,864.42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545,557.23    | -6,723,532.04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52,597,798.71   | 12,088,298.24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451,574.05       | 704,215.53       |
| 合计  | -144,119,968.64  | 179,581,098.4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对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性公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重要项目变动30%以上的主要原因:

1. 货币资金:详见现金流量表重要项目变动30%以上的主要原因分析。

2. 应收账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23,889.63万元,较上年末上升1,636.27万元上升105.30%,由于年初至报告期末新增的大于账期坏账,坏账有所增加。

3.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为185,938.03万元,较上年末合计账面价值132,621.60万元下降40.52%,变动原因如下:1)报告期内公司回款情况稳定,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相应减少94,291.27万元;2)受各地疫情影响,呈现风险特征的客户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有所增加,同时预期信用损失较上年末亦有所上升,因此相应增加了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及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共计1,445.52万元。

4. 存货:报告期期末余额为1,417.94万元,较上年末1,028.08万元增加了418.86万元,皆为采购的库存商品。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为319,519.38万元,较上年末50,167.15万元增加了269,352.23万元,此余额主要为一以一年以内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及理财产品,随定期存款到期日临近,余额相应增加。

6. 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为1,378.09万元,较上年末减少了3,274.61万元,为增值税留抵税额。

7. 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期末余额为2,402.94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126.08万元,主要为新增的系統服务费。

8. 短期借款:报告期期末余额为1,303.12万元,为韩亚银行向韩国子公司 Focus Media Korea Co., Ltd 提供的信用贷款的本金及应付利息余额。

9. 衍生金融负债:报告期期末余额为1,546.06万元,为一笔等值于3亿人民币的美元存款汇率套期合约的远期损益。

10. 应交税费:报告期期末余额为41,709.44万元,较上年末106,876.94万元下降60.97%,主要为应交所得税的余额变动。年初至报告期末税前利润下降,故应交税费余额亦随之下降。

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期末余额为433.75万元,较上年末314.44万元增加120.31万元。此余额与 Focus Media Korea Co., Ltd 的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相关,年初至报告期末受韩国当地员工人数增加的影响,余额有所增加。

12. 其他综合收益:报告期期末余额为-9,641.85万元,较上年末余额-16,472.59万元增加6,830.74万元,主要是由于2022年美元兑人民币升值,以美元为本位币的境外经营实体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有所增加。

利润表重要项目变动30%以上的主要原因:

1. 营业收入:2022年3月以来,受各地疫情影响广告市场需求疲软,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7,023.5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3.89%。

2. 营业成本: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成本288,026.81万元,下降幅度为29.42%。变动原因主要包括:1)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部分区域的经营业绩受到疫情影响,各成本中心营业收入下降,导致营业成本下降。

3. 营业税金及附加: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税金及附加为14,237.5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0.18%。为支持疫情期间的,帮助企业纾困发展,根据财政部及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2020年和2021年两年的文化事业建设费予以免征。2022年起,相关优惠政策到期,文化事业建设费免收取消,因此营业税金及附加有所增加。

4. 销售费用:年初至报告期末,销售费用为138,605.6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0.58%,主要是与营业收入密切相关的销售人员的基本工资减少所致。

5. 财务费用:年初至报告期末财务费用为-7,172.81万元,上年同期为-10,874.42万元,其变动主要由利息收入带来,由于银行存单余额波动以及人民币存款利率不断走低,年初至报告期末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3,397.83万元。

6. 投资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收益为44,560.77万元,较上年同期24,269.86万元增长83.61%。变动原因主要包括:1)年初至报告期末,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8,351.53万元;2)年初至报告期末,到期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多,故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0,213.41万元;3)本报告期新增联营企业众联(上海)广告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并获取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并确认相关投资损失1,819.86万元。

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年初至